

## 保险业创新发展大家谈



□本报记者 王爽 李铁

既充分体现新“国十条”精神  
又密切结合山东省情

记者：山东版新“国十条”是在对山东保险业充分把握的基础上，对山东保险业进行了全新定位，勾画出未来一段时期山东保险业创新发展的路线图。请对目前山东保险业的发展现状做一个简要的分析。

孙建宁：近年来，山东保险业呈现出新的重要阶段性特征，已经发展成为一个大省，保费规模、机构总量、从业人数和产险利润分别为全国第3、第2、第1和第1。站在了新的发展起点上。但是，对照现代保险服务业的要求，山东保险业还存在许多差距和不足，“大而不强”的特征较为明显，存在整体发展水平不高、覆盖面和渗透率不够、产品与服务创新能力不足、功能作用发挥不充分等问题。主要表现在，整体实力较弱，2014年山东保险业总资产仅占金融业的3.6%，低于全国1.9个百分点，是金融发展的“短板”；保险覆盖面偏低，2014年，保险深度居全国第21位，保险密度居全国第9位；服务领域不宽，承保资源集中于车险、分红险、意外险、责任险等发展滞后，仅有少部分灾害事故损失能通过保险获得补偿；保险法人机构数量少、规模小，在全国缺乏影响力，金融资源聚集和辐射能力不强；创新能力比较弱，特色产品不多，一些领域尚为空白。

记者：《意见》既贯彻落实了保险“新国十条”的有关精神，又紧密结合了山东经济社会发展与保险业发展实际。作为出台和起草《意见》的行业主管部门之一，请您谈一下体会。

孙建宁：我认为《意见》充分体现出“三新”“三实”的特点。一是“理念新”，文件着重突出了20项“山东特色”保险工作，如有

针对性地提出了“加快发展适合文化企业特点和文化产业需要的特色保险业务”。二是“方法新”，文件明确列示26项重点工作均将保监局作为参与部门，其中2项工作由保监局牵头开展，是工作方式方法的创新。三是“内容新”，文件突出保险对山东“两区一圈一带”、“海上粮仓”及金融区建设等全省重大战略部署的服务和支持，并明确鼓励在“运用保险机制促进公共服务”、“养老保险服务”、“三农保险”等10个方面16项领域，积极开展创新和探索试点。

“三实”：一是“机制实”，文件要求“各级政府要将保险纳入社会保障、综合治理、防灾救灾、应急管理、安全监管等相关工作体系，加强对保险工作的指导、协调和推动。二是“政策实”，文件中许多政策务实可行，操作性强。如明确，“小麦、玉米、棉花等作物的保险覆盖率要达到种植面积的90%以上”，“将个人保险代理人所缴付的基本社会保险费从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中扣除”等。三是“做法实”，将26项重点工作都明确了牵头部门和参与部门，同时拟在17个方面通过地方立法或建立全省性制度，推进保险工作。如“出台环境污染防治责任保险试点政策，在重金属、化工等重污染高风险行业试行强制保险”，“推动通过地方立法，建立火灾公众责任保险、食品安全责任险等险种的强制实施制度”等。

“三农”保险  
受到高度重视

记者：山东是农业大省，我们注意到《意

见》中针对“三农”领域开展农业保险着墨很多，具体都有哪些创新点？

孙建宁：《意见》共6大部分21条，其中有3条专门说农业保险，可以说从制度安排、险种、产品创新、政府支持政策、服务体系都非常细致全面，在我省过去的文件中从未这样提及。山东作为农业大省，农业总产值和许多产品都是全国第一，农业保险却是薄弱环节，去年我省农业保费规模仅居全国第十三位，中央财政补贴的险种我们仅有3个，去年扩展到了9个，还有很大的空间。

下一步，我省将进一步完善农业保险制度，加大财政扶持力度，逐步将国家补贴的险种全部开展起来，不断提高现有农业保险的覆盖率，逐步扩大地方特色农产品保险覆盖范围；完善财政补贴机制，提高省级财政对主要粮食作物的保费补贴，提高基层发展农业保险的积极性；积极开展各种新兴农业保险产品和服务，丰富农业保险品种。

记者：您刚才提到的“三农”保险的诸多方面，其实与每个老百姓的切身利益相关。现在在全国其他省市也都出台了新“国十条”的落地政策，请问其他省市在农业保险方面，有哪些值得我省借鉴的经验？

孙建宁：我省农业保险经营风险一直较大，政府财政补贴的大灾风险分散机制没有建立，2008年至2014年，我省农业保险累计亏损4.8亿元。目前，进行风险分散的手段主要是依靠公司再保险和计提风险准备金。从其他省市情况来看，目前已有部分省市在探索具有自身特色的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分散机制。比如江苏采用的是“联办共保”模式，由政府 and 保险公

司按照一定比例共同承担风险责任(2014年该比例为50%)；四川规定农险超赔责任实行试点市(州)农业保险赔付3倍封顶方案，由省政府与试点市政府、保险机构按三方协议承担风险责任；北京赔付率在160%以下由保险公司自担，超过160%的风险，保险公司封顶赔付，政府承担剩余赔付责任。

保险业服务实体经济  
提质增效

记者：《意见》明确提出，充分发挥保险服务实体经济提质增效的作用。对于我省而言，国企改革将成为我省经济改革的重点方向，请问在新一轮国企改革过程中，保险将发挥怎样的作用？

孙建宁：可以通过以下方式：一是明股实债的股权投资计划。如中石油管道联合公司(中石油500亿元，占50%，泰康等保险资金360亿元，占30%，其他占20%)，近期国寿参与的中石化销售公司改革。二是股权投资，如平安参与的京沪高铁、国寿参与的广发银行增发。

记者：除了国有大型企业，我省还有数量庞大的中小微企业，对于它们而言，融资难融资贵是其生存发展面临的首要问题，请问保险资金在这方面会有什么安排？

孙建宁：目前，我们正在积极推进小额贷款保证保险试点工作。一是潍坊和枣庄开展了订单贷款保证保险业务。由财政拨付预计贷款额的1.5%，与银行让利的1%一起汇集成“预赔基金”，当出现坏账时，先以这部分资金垫付

贷款损失。当预赔基金耗尽时，再由保险公司赔付坏账的90%，剩余部分由银行承担。二是济宁开展了城乡小额贷款保证保险，为农业种植大户、初创期小企业和城乡创业者三类主体提供担保。由人保财险、太保财险、大地财险、泰山财险4家公司组成“济宁市城乡小额贷款保证保险共同体”，按照份额承保。市政府承诺以财政资金弥补损失：当赔付率大于100%、小于150%时，财政对超出100%的部分补偿一半；当大于150%时，财政对150%以上的部分全额补偿。当出现坏账时，保险公司赔付70%的贷款损失，其余由贷款银行承担。泰安也开展了类似的推动工作。

记者：我们注意到，随着保险专业化的发展，出现了渔业保险、科技保险等多种精细化的保险品种，很多我们认为很难承保的产业也有了保险，比如文化保险，保险机构能为其提供怎样的服务？

孙建宁：专业化保险品种的出现和增加，体现了保险业服务经济结构调整的作用。以文化产业为例，目前我省所谓的文化保险主要是对文化企业员工的人身保险，而与文化产业相关的保险业务种类较少，总量不大、空白点多。例如在艺术品保险领域，对大部分保险公司而言，工艺品、古玩字画、金银首饰等均不在保险范围内。另外，我省甚至我国目前还没有形成专业化的文化产业保险的特色保险业务”。找准保险业与文化产业发展的结合点，为文化产业提供多环节、全过程的风险管理服务；加大对文化企业养老和健康保险的服务支持力度，运用保险公司的精算队伍与技术，为其设计个性化的养老金或其他保险产品；探索建立如艺术品等高价值文化商品的分保合作机制，有效分散风险。

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在《意见》提出，要“加快发展适合文化企业特点和文化产业需要的特色保险业务”。找准保险业与文化产业发展的结合点，为文化产业提供多环节、全过程的风险管理服务；加大对文化企业养老和健康保险的服务支持力度，运用保险公司的精算队伍与技术，为其设计个性化的养老金或其他保险产品；探索建立如艺术品等高价值文化商品的分保合作机制，有效分散风险。

借新“国十条”春风  
跨入现代保险业新时代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总经理 白彬



失保险，提供疾病预防、健康维护等健康管理服务，支持参与健康服务业产业，探索设立医疗机构和参与公立医院改制。

在“三农”服务领域，我们将充分利用中国人寿山东省分公司辐射县域和农村的服务网络优势，加大保障型保险业务拓展力度，不断提高农村居民的意外、疾病、养老保险保障程度。加快扩大解决普通农民借款难问题的涉农小额信贷保险和为农村老年人提供意外伤害保障的银龄安康保险开办范围。积极参与农村小额人身保险试点，为我省农村小额人身业务拓展提质探索经验。

作为国内资本市场上最大的机构投资者之一，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资产规模达2.28万亿元，有能力为山东实体经济提供支持。中国人寿山东省分公司将及时关注省委、省政府和我省重点企业吸引保险资金的信息和项目，积极争取集团资源对我省的定向战略投入，做好“牵线搭桥”工作，为我省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项目开发、新型城镇化发展等民生工程提供资金支持。争取集团相关成员单位参与我省养老、医疗服务产业发展，促进保险服务业与养老、医疗服务融合发展。

中央大力倡导“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理念，保险业大有可为。从一定意义上讲，保险业销售队伍的代理人机制不同于一般的社会就业，它是一种凝聚更多人的创业载体，每个业务员、每个销售团队都是一个实实在在的“创业主体”，实实在在的“中小微企业”，是支撑“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重要载体和高效引擎。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的新形势下，保险业一直致力于吸纳更多创业群体的同时，也为公司发展储备了高素质人才。

伴随着新“国十条”的东风，中国保险业正大步跨入层次更高、领域更深、范围更广的“现代保险服务”新时代，作为中国经济最大的保险企业，我们将充分发挥自身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支持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积极作用，以更自省、更自信、更自强的姿态抢抓新机遇，以更强烈、更强势、更强劲的作为迎接新挑战，为山东由经济大省向经济强省迈进作出积极贡献！

## 适应山东保险新常态 打造国寿财险新常态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 叶新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国发〔2014〕29号文件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的意见》，明确了山东现代保险服务业的发展定位、工作任务、支持政策和保障措施，特别是以分工表的形式，将26项重点工作分解落实到牵头部门和参与单位，为《意见》落地实施提供了制度、机制和组织领导保障。山东保险业由此迎来了重要战略发展机遇。作为中国人寿在山东的财险分支机构，我们将在深入学习、宣传、贯彻《意见》精神的基础上，充分发挥自身的品牌、服务和经营优势，在积极发展财产保险、机动车辆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和货物运输保险等传统业务的同时，主动适应山东保险新常态，努力打造国寿财险新常态，为服务山东经济社会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

积极推进“三农”保险。《意见》明确提出大力发展“三农”保险。中国人寿农村服务网点健全、经营优势明显，为广大农民群众所熟悉和认可，有条件、有能力、有责任发挥自身优势，做好“三农”服务工作。为此，公司专门研究制定了农险资源投入政策，主动加强与各级政府的汇报沟通，将业务发展与政府职能和广大农民的需求进行有效融合，全面参与小麦、玉米、棉花、花生、森林等政策性保险，尽快启动苹果、桃、蔬菜大棚等特色农产品保险，积极探索白菜、大蒜、马铃薯价格指数保险和天气指数保险和菜篮子保险等创新型产品，为农险提质、扩面发挥应有作用。同

时，利用集团协作优势，针对政府关注、农民急需的保险项目，积极探索涉农、涉林、涉渔等综合保险服务和新兴保险项目，服务经济结构调整。延伸服务触角，深入调研当前农民对保险需求的变化，加强县域和乡镇网点建设，与寿险、养老险公司联合制定保险组合产品，提供医疗、养老、意外保险、农村住房、农机具等普惠保险业务，满足农民多层次的保险需求。

大力发展责任保险。围绕政府转变职能和涉及国计民生的领域，积极参与传统责任保险业务，努力创新责任保险产品，在社会治理领域发挥积极作用。主动参与或承担市场调研和方案设计规划，在环境污染、医疗、安全生产、校园安全、特种设备、食品安全责任险等方面实现突破，履行国有保险企业和社会治理体系中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在养老机构责任保险方面，借助中国人寿整体资源优势，拟定综合性保险服务方案，促进“朝阳事业”与“夕阳产业”的有机对接。

全力支持实体经济。不断创新银保合作形式，进一步加大合作力度，完善银行、保险、企业“三位一体”的合作模式，实现三方共赢。利用政府搭建的投资项目库信息平台，跟进落实中国人寿与省政府签订全面战略合作协议，找准结合点，积极向上级公司搞好项目推介，为民生建设和重点工程提供资金支持。在前期引进银行存款14.10亿元的基础上，引入更多存款资金服务山东经济，



缓解银行资金投放压力和企业融资难问题。在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方面，重点推广与商业银行风险共担的小额贷款保证保险、信保保险试点，为小微企业、“三农”和创业者提供增信服务，增强融资能力，降低融资成本，破解资金瓶颈，助力加快发展。

总之，我们将充分把握和借助《意见》带来的政策机遇、发展环境和市场体系，坚持中国人寿“成人达己”的文化理念，努力夯实发展、管理、服务基础，推动产品创新、渠道创新、服务创新、业务领域创新和发展模式创新，持续提高公司发展活力，主动服务于山东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为加快山东保险强省建设贡献力量。

## 抓住政策契机 大力发展养老健康服务业

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 臧杰新



省政府《关于贯彻国发〔2014〕29号文件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的意见》是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省保险工作的重要纲领性文件。《意见》的出台，既是推动“新国十条”在我省落地的重要举措，也是省委、省政府着眼于山东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作出的重要战略部署；既是山东保险业改革发展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大事，也是让中央惠民政策真正惠及全省社会民生的好事。尤其是《意见》紧密结合山东经济社会和保险业发展实际，明确提出“推动商业保险参与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加快发展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商业养老保险，建立完善多层次的养老保障体系”、“支持省属企业和符合条件的其他企业建立企业年金”、“支持保险机构发展与养老服务相关的保险产品，促进保险与养老服务业融合发展”等，充分体现了省委、省政府对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运用保险机制完善社会治理体系的重视，有利于全社会、全行业对保险业功能作用、发展方向、服务领域等有更加全面的认识、更加准确的把握，为推动山东保险业转型升级加快实现保险强省新跨越开启了新的蓝海，创造了难得的政策红利，同时也为养老金管理机构更好地参与服务我省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打开了重要的战略机遇窗口。

下一步，我们要按照山东保监局的统一部署，把学习贯彻《意见》精神作为当前首要任务，切实抓紧抓好。一是要在深入组织学习上下功夫。通过开展覆盖全员、突出重点的会议学习、内部讨论、培训宣导等形式，对《意见》精神进行再学习、再认识、再提高，切实增强公司服务构建民生保障网、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意愿和能力。二是要在全面做好对接上下功夫。结合

公司服务企业年金制度建设、推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探索实践，切实找准贯彻落实《意见》的切入点和突破口，发挥公司在受托管理、投资管理、账户管理、产品设计以及销售渠道等方面的优势，加快培育新方式、打造新路径、开拓新领域、储备新力量，为企业和个人提供个性化、差异化的养老服务，满足多层次的养老保障需求，确保各项对接措施落地，在完善养老保障体系中发挥更大的作用。三是要在重点领域突破上下功夫。发挥保险服务实体经济提质增效转型升级的作用，大力发展中小企业集合计划，扩大企业年金覆盖面，增强中小企业抵御风险能力，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积极参与我省建立职业年金制度的前期准备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配套服务，做好在人员队伍、产品服务、运营管理和投资运作等方面的充分准备。大力推动养老保障管理业务，运用第三支柱创新成果，为团体客户和个人客户提供投资、托管、保险等方面的服务。发挥保险资金长期性和稳定性的优势，积极争取集团和总部资源为我省重点项目建设和产业转型升级提供中长期直接融资。积极参与养老健康服务业产业链整合，为养老健康服务业乃至国民经济健康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